**玛纳斯县宣传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18年度）

项目名称：宣传活动经费

实施单位（公章）：玛纳斯县委宣传部

主管部门（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章）：

填报时间：2019 年2月12日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县委宣传部为财政全额拨款的行政机关，主要负责全县理论教育、理论宣传、理论研究工作，引导社会舆论，协调新闻单位进行战役性宣传，对广播电视台的工作进行政策性指导和宏观管理，负责全县对外宣传工作的组织、指导和协调；规划和部署全县的思想政治工作任务和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建设活动，抓好意识形态领域反分裂斗争；宏观指导精神文化产品的生产和文化市场的管理，提出全县宣传文化事业发展的指导方针，协调宣传文化系统各部门工作，负责宣传思想工作的督查，及时向县委反应基层重要情况并提出建议。宣传活动经费由财政全额预算拨付。

机构设置情况：县委宣传部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4个科室，分别是：外宣办、文明办、社科联、文联。

人员情况：核定编制数16个，截止2018年底实有人数12人，在职人员12人（行政在职人员5人、工勤人员1人、事业在职人员6人）；退休1人。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该项目属于公益性项目，主要用于贯彻落实总目标、学习宣传党的十九大精神、编印优秀文学作品、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基地等系列活动，制作各类宣传资料等。涉及县域内各族干部群众。主要内容：拨付州党委宣传部下发专项补助，建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基地1个(玛纳斯县家风家训馆）；编印《美丽凤城》一书；制作各类宣传资料，组织开展各类宣传报道、新闻发布。

本项目共设置一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7个、三级指标13个指标。三级指标可量化11个，占比85%，具体是：拨付专项补助6万元，打造家风家训馆1个，编印书籍1本，制作宣传资料120个，项目成本124万元，项目完成率100%，项目持续时长1年，干群满意度为≥95%。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该项目资金共计124万元，其中昌吉州党委宣传部补助文化强州专项补助资金6万元，县级财政安排118万元，资金已全部到位，到位率100%**。**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该项目资金共计124万元，用于拨付补助文化大院4万元，核心价值观2万元，建设家风家训馆49万元，印制《美丽凤城》图书9万元、制作宣传版面制作和理论材料印刷经费60万元。当年全部支付完成，结余资金0万元，资金使用完成率100%。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该项目由县委宣传部组织实施，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明确各办公室工作岗位的职责和权限，严格控制宣传活动经费的开支使用。2018年宣传经费全部用于宣传费用的支出。资金实行专款专用，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明确项目管理和实施的具体责任；项目资金无截留、滞留、违规抵扣等现象。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项目招投标情况;该项目无招投标情况，2018年项目资金实际使用124万元.

项目调整情况：2018年项目资金无调整。

资金使用情况：2018年项目资金实际使用124万元，其中拨付文化大院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补助经费6万元，建立玛纳斯县家风家训馆49万元，印刷《美丽凤城》一书9万元，制作各类宣传版面，编印各类学习材料，组织开展各类宣传报道、新闻发布等花费60万元。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坚持专款专用，重点使用原则，监督、管理好专项资金。加大督促检查工作力度，及时向上级部门反馈各项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提高工作效率和科学化管理水平，保证专项资金安全有效的使用。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共设置一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7个、三级指标13个指标。三级指标可量化11个，指标完成率为100%。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完成数量。该项目预计拨付专项补助经费2个单位，打造家风家训馆1个，编印书籍1本，制作宣传资料120个。已全部按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设定数量完成，完成率100%。

（2）项目完成质量。该项目预计完成率100%，实际按时完成比率为100%。

（3）项目完成时效。按预算执行率完成100%。

（4）项目完成成本。该项目预计总成本124万元，实际按照绩效目标申报完成任务。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持续向外推介玛纳斯的新形象。

（2）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分析。该项目持续时长1年时间。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该项目指标已全部完成，满意和较满意的人数占全部调查人数的比率为95%

（二）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该项目已完成所有设定的绩效目标任务，完成率100%不存在未完成目标值情况。

（三）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偏差分析。

该项目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总体完成率无偏差。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一是对项目加强管理；二是制定完善的项目管理制度，有效保障项目高效运行；三是加强对项目执行的考核，包括实时跟踪监控机制、验收机制。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 主要经验及做法：县委宣传部在项目资金管理使用上，严格监督执行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实行了专款专用管理。在财务管理、资金拨付和账户管理等方面采用了报账制。在项目资金审批流程中，召开部务会局研究决定，由主要领导、分管领导、财政局分管业务科室审批后支付，此项目资金支付不存在滞留、挤占、截留、挪用项目资金等违规违法问题。

# 存在问题：对绩效监控的认识和重视程度不够，对绩效监控的工作认真不够。

**建议：**加强花钱必问效，无效比问责的理念，加强绩效监控的重视程度和学习能力，通过学习加强绩效管理工作，及时向上级部门反馈各项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提高工作效率和科学化管理水平，保证专项资金安全有效的使用，促进我部工作全面发展。

**六、项目评价工作情况**

宣传部2018年度宣传活动经费项目支出都按预算的目标完成。财政资金一律办入单位财务帐户统一管理和核算，无小金库、账外账。财务管理清晰，规范，做到帐帐相符、帐实相符。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的支出，各项资金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会计核算真实规范。

在项目实施前经过充分论证，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管理，项目结束后继续跟踪项目效果，做好项目各项手续、财务管理、项目实施等工作。

**七、附表**

《玛纳斯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玛纳斯县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2018 年度）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宣传活动经费 | | | |
| 预算单位 | | | 玛纳斯县委宣传部 | | | |
| 预算 执行 情况 （万元） | 预算数： | | 124 | | 执行数： | 124 |
| 其中：中央财政拨款 | |  | | 其中：中央财政拨款 |  |
| 自治区财政安排 | |  | | 自治区财政安排 |  |
| 州财政安排 | | 6 | | 州财政安排 | 6 |
| 县财政配套 | | 118 | | 县财政配套 | 118 |
| 其他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目标 完成 情况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1. 按时拨付专项补助 2. 打造家风家训馆 3. 编印《美丽凤城》一书 4. 制作各类宣传版面。 | | | | 1. 如期拨付专项补助 2. 家风家训馆顺利开馆 3. 印刷并下发《美丽凤城》一书 4. 制作完毕各类宣传版面 | |
|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专项补助经费 | | 2 | 2 |
| 指标2：家风家训馆 | | 1个 | 1个 |
| 指标3：编印书籍 | | 1本 | 1本 |
| 指标4：制作宣传资料 | | 120 | 120 |
| 质量指标 | 指标1：项目完成率 | | 100% | 100% |
| 时效指标 | 指标1：预算执行率 | | 100% | 100% |
| 成本指标 | 指标1：印刷《美丽凤城》 | | 9 | 9 |
| 指标2：文化大院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补助经费 | | 6 | 6 |
| 指标3：建立玛纳斯县家风家训馆 | | 49 | 49 |
| 指标4：组织开展各类宣传报道、新闻发布等花费 | | 60 | 60 |
| …… |  | |  |  |
| 项目效果指标 | 经济效益 指标 | 指标1： | |  |  |
| 社会效益 指标 | 指标1：持续向外推介玛纳斯的新形象 | | 有效 | 有效 |
| 生态效益 指标 | 指标1： | |  |  |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 指标1：项目持续时长 | | 1年 | 1年 |
| 满意度 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 指标1：干群满意度 | | ≥95% | 95% |